□文学新观察

当下诗歌回暖与升温

杨志学

当下，大江南北，长城内外，从城市到乡村，从企业到学校，从集体到个人，关于诗歌的大大小小的活动，诸如采风创作、朗诵会、出版发布、研讨会等，几乎随时都在发生着。2015年初诞生的国家重点文化工程——中国诗歌网，每天的来稿量，新诗约1000份，旧体诗词约500份。今年适逢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仅仅围绕这一主题而举办的各种诗歌活动，其数量恐怕都难以统计。今年又是新诗100年即将到来之际（以1917年胡适先生公开发表引起社会关注的作品作为新诗诞生的标志），而百年轮回之际，人们尝试新诗文体各种做法的热情似乎又一次空前高涨。

关于诗歌，如今人们常常说到的一个关键词是“回暖”或“升温”。笔者认为，这个关键词表达了人们对当下诗歌基于共同感受基础之上的一种判定，也有种种现象可以证实着人们的这种判定。

其实，新诗文体形式的发展，从来没有停滞，也从来没有脱离它所处的时代。同时，不只是新诗，当代旧体诗词的写作人数及作品数量同样得到了几倍的增长，旧体诗词的采风、研讨、吟诵等活动也是此起彼伏、层出不穷。

多向性和丰富性得到空前呈现

我们看到，社会在进步，思想在演进，人们在改变着很长一段时间以来形成的对于诗歌的成见，能够重新以一种客观、冷静、正常的眼光去看待诗歌和诗人了。越来越多的人，在以诗歌为载体，非常便捷地交流感情，传递智慧，散发温馨，乐享生活。在诗歌面前，人们似乎打破了年龄、职业、地域等种种限制，实现了平等并超越于尘俗之上。当身有残疾的余秀华的系列诗歌刺激读者神经，引发社会兴奋时，今天的读者能够迅即感受到余秀华诗歌的优长，感动着她的感动；同时，读者中的大量有识之士也能够清晰地看到余秀华诗歌的不足和欠缺。余秀华的底层女性身份、弱势群体形象和极具刺痛感的表达方式，与之前的梨花体、羊羔体等写作风格之间，也自然形成一种客观意义上的对峙姿势。余秀华的写作不过是当今诗歌的一种倾向和路径罢了，在她之外可能还有张秀华王秀华之类，当今诗坛的多向性和丰富性得到了空前的呈现，这恐怕也是今后很长时期内诗歌发展的一种常态。

诗歌与新媒体关系愈加亲密

我们看到，诗歌与新媒体的关系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亲密。如果说10年前网络诗歌海量涌现时，不少人发出的“网络媒体的勃兴挽救了诗歌”之类的断言不无道理的话，那么，今天的微信传播平台，让诗歌进一步活得更加自由、自在和舒适了。诗歌的短小、快捷等文体优势，遭遇到微信平台，可谓如鱼在水。“为你读诗”这样的微信诗歌传播品牌，就在这样的媒体语境下应运而生并一举成功。一些传统纸质诗歌媒体，也不得不调整策略，增加新媒体传播渠道。而且，技术因素不一定仅仅只是外部力量，有时候它会内化为激发灵感和思想的内在元素。当我们使用电脑和手机写作与传播诗歌时，有时候不仅仅是时效上的便捷，而是连思维方式好像也一股脑儿更新了，给人带来一种为从前笔墨写作时代所没有的体验与收获。这真是一件很奇妙的事情！

还有，电脑与手机的结合、联动，让诗歌呈现了崭新的景观和前所未有的生机活力。中国诗歌网一开始就拥有电脑端、手机端、APP三个端口，随后又申请开设了微信公众号传播平台，最大限度地实现了全方位的立体多向传播。中国诗歌网以建设“诗歌高地、诗人家园”为宗旨，以繁荣诗歌创作，发现和培养青年诗人，引领网络诗歌发展方向为己任，开设了“每日好诗”“名家新作”“诗脸谱”“访谈”等面向诗人当下创作的栏目，选稿上采取了与网络媒体相适应的不同于传统诗歌媒体的方式，一时响应者众、参与者众，产生了明显的互动和激励效应。中国诗歌网的问世，结束了多年来没有官方诗歌网站的历史。目前，经过一年多的运营，中国诗歌网的注册用户已达5万人以上，比创刊近60年的传统诗歌刊物的自然订户多出了几倍。网站每天的来稿量比最大纸质诗刊的每日来稿量也要多出10倍左右。

政府重视加快诗歌回暖

从上世纪90年代以来，到前些年的梨花体、羊羔体，诗歌常常遭人诟病，许多诗人也常常不愿意公开承认自己的诗人身份。羊羔体遭媒体热炒的时候，许多人甚至连诗歌文本读都没有读过，就想当然地认为羊羔体完全是不好的、负面的、应该否定的东西。殊不知，一旦接触羊羔体作者车延高的诗歌文本，平心而论其中不少诗作还是颇具诗意、内涵和境界的。直至去年年初余秀华现象出现，人们也依然认为诗歌并没有真正从普遍意义上进入公众视野和公共空间，因为公众关注的主要还不是诗歌本身，而是诗歌背后的事件。而现在看来，情况有了很大的变化。诗歌作为美好的东西开始为越来越多的人追逐热爱，诗人身份的自豪感也日益显现。

综上所述，当下诗歌回暖升温的氛围我们不难感受到，其原因也不难找出：有科技发展和新媒体的因素，有诗歌和诗人自身的因素，有社会大环境的因素，有人心变化的因素。有人对新媒体与诗歌发展的关系看得很重，认为技术革命因素对今日诗歌回暖起了决定性作用。对此笔者不敢苟同。个人觉得技术力量仍然是一种外部因素，最重要的应该是社会环境和人心变化所致。尤其值得欣喜和令诗歌界振奋的，是政府对诗歌文化的高度重视，这对当下诗歌气候的回暖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对诗歌的复兴与再度辉煌也将起到巨大的推动和促进作用。

诗歌的回暖升温虽然是好事，但也有一些需要诗人和诗歌界警觉和注意的事情。一是戒“躁”趋“静”。当下诗歌很活跃、很热闹，也很混乱无序，诗人必须做到静心凝神，方有可能写出境界悠远、感染力强的好作品。二是编辑要做好“把关人”角色，最大程度地发现和推出好诗，最大程度地减少关系稿和平庸之作。三是批评家应增强责任意识，重建批评秩序和诗歌标准。四是从传播角度思考，该如何有效抗拒网络化对优秀诗歌的覆盖和淹没问题。五是对五花八门的诗歌活动、诗歌评奖的管理和规范。

图片来自网络

《人民文学》韩文版

建起中韩交流的文学桥梁

杨　鸥

《人民文学》杂志外文版继推出十几个语种后，日前又推出了韩文版《灯光》。“《人民文学》外文版创刊以来成为中国文学走出去的重要渠道之一，成为拥有10多个语种、年出刊近20期的文学方阵，中国文学通过这个方阵走向成千上万的异国读者，韩文版是这个方阵的重要组成部分，使这个方阵更加丰富完整。”在《人民文学》杂志韩文版《灯光》出版暨中韩文学交流报告会上，中国作家协会书记处书记吴义勤说。

首期《灯光》的主题是“家”，收录了麦家、裘山山、黄蓓佳、周瑄璞、崔曼莉、朵渔、张悦然、须一瓜、蒋一谈等作家的作品。吴义勤指出，《灯光》为中韩两个国家、两种文化建起一座文学的桥梁。家对中韩两国来说是我们生活中最重要的部分，家也是文学永恒的母题，通过家这种文化印记和人类情感的表达，我们能更好地袒露内心，通过家的文学故事更好地相互理解、更好地相互沟通对话。

吴义勤表示，这些年来中韩文化交流取得巨大成就，中韩文学交流还有很大的空间，中国当代文学有巨大的丰富性，尤其是成长起来的中青年作家，他们的声音应该被世界上更多人听到，《灯光》为他们向世界发声提供平台。希望借助它的出版让中国文学更好地走向韩国家庭，走向韩国人的心灵。

据《灯光》韩文总监金泰成介绍，韩国读者读中国文学作品注重知名度高的作家，应尽量多介绍韩国读者没看过的年轻作家的作品，尤其“70后”“80后”作家，通过文学更具体地了解中国人的生活风景。

韩国驻华公使参赞兼韩国文化院院长韩在爀说，《灯光》出版对中韩两国文学和文化交流有着里程碑式的意义，使两国人民更加深入地了解对方国家的文学，能丰富自己的人生经历。文学是社会的缩影，也是我们自己的生活写照，是文化的基础，在国家之间文化交流中文学起重要作用。

《人民文学》主编施战军指出，《灯光》的出版在于中韩两国的文化、文学、中韩两国人民亲近的缘分，圆了对中韩文学抱有热情的人们的梦。

云河　苗　青　摄

□诗词赏鉴·大好河山

举手可近月，前行若无山

李白《登太白峰》诗赏析

钟振振

西上太白峰，夕阳穷登攀。
太白与我语，为我开天关。
愿乘泠风去，直出浮云间。
举手可近月，前行若无山。
一别武功去，何时复见还？

太白峰，即太白山。古代传说，它是天上太白金星之精所化，故名。它是秦岭山脉的主峰，也是中国大陆青藏高原以东的第一高峰。山的主体位于今陕西宝鸡市眉县、太白县。广义上的太白山，亦称终南山，一直延伸至今西安境内。唐玄宗开元十八年（730）或十九年（731），李白29—30岁时，初入长安，隐居在终南山。在此期间，他西游并登太白山主峰，写下了这首想象奇特、风格豪放的五言古体诗。

开头二句，直缴其题。由于是从东面的长安方向来游，故曰“西上”。穷，穷尽。登攀到了尽头，即到达峰顶。这时，已是太阳落山时分。叙登峰始末，只用十字，干净利落，行文简练。以下便驰骋浪漫的想象，转写自己在峰顶飘飘欲仙的感受。

据诗人族叔李阳冰《草堂集序》记载，诗人的母亲生他时“长庚入梦”“故以太白字之”。“长庚”是金星的古称，“太白金星”乃后起之俗名。传为太白金星下凡的诗人，登上传为太白金星所化的山峰，自有“到家”的感觉。故诗人虚构了一个“自家人关照自家人”的喜剧情节：仙人太白金星真身出现，亲切地和他说话，并为他打开了天门，欢迎他上天。对此，诗人当然求之不得，于是乃有“愿乘”云云。《庄子·逍遥游》曰：“夫列子御风而行，泠然善也。”泠风，即轻妙的和风。诗人表示，他的愿望正是像仙人列御寇那样，驭风而行，破浮云而直上。这中间的四句，构思谲幻，充分体现了李太白诗的典型特征。

然而，“飘飘欲仙”只是“欲仙”，并非真的成仙，不过是为了凸现太白峰高与天齐罢了。故下文拖转诗笔，回到现实世界，正面刻画此山的高峻：站在峰顶，举手几乎可以摸到月亮；再往前走，仿佛就没有山了。“若无山”，不是真的“无山”，而是说与此峰相比，其他山峰简直就不算个“山”。同是借他山以写此山，杜甫咏泰山云“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还承认“众山”也是“山”，只不过“小”而已；李白则连小山是“山”也不承认，这又在不经意间反映出了他那睥睨一世的气概。

结尾两句，写告别太白峰时的留恋之情。此峰当时还在武功县境内，故以“别武功去”为言。此番离去，何时能再回还？用一“还”字，可见诗人真把这与自己名字相同、命名缘由相同的山峰认定为“自己家”了。如此依依不舍，可见此山此游给他留下了多么深刻的印象。而他也用自己的神奇之笔，向读者展现了此山的雄姿壮采，更增进了我们对祖国大好河山的自豪与热爱。

□散文

心灵的阶梯

宋晓亮（美国）

心的渴求与满足随着年龄的增长和环境的变化在不断地更迭着。

襁褓不哭就好；孩童快乐为好；少年学习要好；青年立志甚好；成年担当真好；老年健康最好……

也就是说，人生一世在不同的阶段要有不同的追求及攀升的高度，不同的追求与满足，知足常乐只是一种向往。

我，抵达美利坚不到三周，绿卡就到手了。我激动、高兴的时间不足半小时，就迷茫在未来的前路上。我问自己，明天，当火红的太阳从异国升起时，你打算干什么？

像往日那样，遵从丈夫，顺着儿子，凡事都在乎他们的感受，不敢跳出中国女性的原有框架，一旦跳出生怕找不回自己的原本。原本的我，家里家外的人都认可，都称赞。留住它不是很好吗？坚持下去，走下去，无声无息地走完自己的一生？不！坚守，突破，我要在坚守和突破中去找寻新的立足点、平衡点。

强烈地感受到，我活在人世间，世间人为我创造、制造、提供着可赖以生存的所有需求。可今生今世我把生命的全部热量只释放在自己的小家庭里，认可吗？来地球一回不容易，我想再做点儿对他人对社会有益的事。

新的认知让我有了新的向往，新的追求。挖掘出自身的能量，从自己可驾驭的领域里起步。

我自幼喜爱文学，刚认字就敢读长篇小说。《苦菜花》《卓娅和舒拉的故事》《古丽雅的道路》等，属我少年读物。从那时起我就把书中的好句子抄下来，直至今日，每看完一本书必做笔记。这样的积累，令我不但在上学时写出了100分的好文章，后在辅导儿子写作文时也都篇篇一类。

地质学家认为，地底下若没有石油，井打得再深也没用。我认为自己有文学悟性，有勘测“地下原油”的潜能。想到此，心里忽地蹦出了写作的念头。来吧，试一试，干一回作家所干的事。

作家是干什么的？有本杂志里说，作家是终日和心灵打交道的人。作家的生存价值就在于能以独有的劳动方式，来提高人类灵魂的质量。一句话，作家是拷问心灵的人。

论语里讲：不逆诈，不亿不信，抑亦先觉者，是贤乎。我从不事先怀疑别人欺诈，不随便推测别人不诚实，但在面对欺诈与不诚实，却能及时觉察到。如此灵敏凭什么？就凭自己心灵纯洁，无奸邪。是啊，要想去拷问世人的心灵，那自己的心灵首先要经得起世间的拷问。

心，如一池清水。可要秉笔写作了，其陌生感是全方位的。下笔前，我并不知道把文稿变成铅印字有多难。满心希望：身在海外，唯美的中国字要在我的手上传下去；要把自己经历过的，看到过的，听到过的几十年的生存记录，社会的、他人的、自己的，全都捕捉到张张白纸上。彰显光明，挖掘黑暗，用横平竖直的汉字，让正义发光，道德生辉，让光明磊落的、心地善良的好人，伟大起来。

打工回来，每晚伏案创作到深夜。万事开头难，一部长篇小说，一写就是好几年。按字计算，已超过百万，但定稿时，我只留下不足20万字。

以血泪作墨，拿胸膛当砚，一部记述新移民在美国生与死的长篇小说《涌进新大陆》脱稿后，出版则成了天大的事。

我生活在凡事都需用英文的国度里，可我的书稿乃满纸中文哪！现实说：你的读者在中国，若想出书，最好到海那边去寻找合作方。

去国数载，我连一家出版社的地址都没有。我趴在书稿上，觉得自己已踏进了荆棘丛，长着硬刺的长枝野蔓划破了腿，扎伤脚，退出去，路很短，走下去，撑得住吗？

拔掉坚硬的刺，擦去鲜红的血，攥着荆棘，弯曲它，再将其编成一顶桂冠，挂在书桌对面的墙壁上。我在心里说，有志者，事竟成！我找出纸笔，走出家门，登上巴士，朝中国城的中文书店直奔而去。

按所抄回的6家出版社和发行人的地址及姓名，我一次发走了自己满心的期盼。苦候50天，只等来一家出版社的回函：“因出版业不景气，我们帮不了您的忙。”余下的5家，诚如泥牛入海。

不罢休，不认输，冲出去，再一次！寄给香港一家杂志社的信，不足半月就有了回音：“我们很佩服您的勇气。但我们这里只是家杂志社，不出版中文书籍，希望您别灰心，再找其他出版社为盼！”

我迷茫了。啊，人生阶梯有几层？心灵阶梯在何方？

在故乡！炊烟飘去的上空是浩瀚的宇宙，长满五谷的大地是滚圆的地球，东山顶是太阳升起的地方，西沙滩是日落的地平线。故乡的概念在儿时形成，故乡的东西南北就是我心目中的全世界。带着这独有的认知，我进首都，闯美国，可心中那缕情思依然缠绕在故乡的山脊上。

故乡的清泉融进了娘的乳汁，故乡的杂粮健壮了儿的骼骨，故乡的天为我露出了第一片蓝，故乡的土地留下了我头一个足迹……

故乡的养育给了我奋搏的气力，一翅飞到天边。心，亮堂了，忙伏案给在威海教书的外甥写信诉衷肠。

齐鲁大地，孔孟之乡，我出生的地方。故乡深知儿女的心灵渴望。故乡的出版社从故乡亲人手里接过我那厚厚的一摞，三审完毕，总编发来信函：“看完你的书稿，几位女编辑都哭了……”

首部长篇小说《涌进新大陆》在山东顺利出版了！那一刻，我的心，获得了最欣慰的满足。

老家在京华

王　旭（加拿大）

从爱城回京城，
像从新家到老家，
久违的蓝天下，
是高铁的步伐。

便宜坊烘烤着古城精华，
稻香村里找着了儿时的萨琪玛，
长安丝绸店里，
绚丽着记忆中的奢华，
如今的王府井，
挤满世界名牌，大家……
想着汇率，盯着牌价，
把加元掰成两半花。

不绝于耳的是爸妈，
为何端给我速溶咖啡，
又沏好清香的茉莉花？
端详起他俩眼前这永久的牵挂：
黑土，白雪，绿树，红枫，
深海，高山，大湖，峻峡，
成就着枫树糖浆的热烈，挥洒，
孕育了冰酒的杰出，优雅。
拓荒者的坚韧不拔，
是传说中的童话。

新家后园里韭菜一茬又一茬，
不是白手起家，
因为，老家在京华，
这儿的严冬里有暖春，盛夏。